1. **采购标的**

1、标的名称：上庄镇皂甲屯村燃气改移工程项目

2、采购目标:实施上庄镇皂甲屯村燃气改移工程项目，皂甲屯村位于翠湖北路东侧，翠湖北路东延规划道路红线需占用皂甲屯村部分区域，需腾退道路红线内部分居民房屋。皂甲屯村民用户现已通天然气，需要先将燃气管线进行拆除改移，再腾退房屋。

3、工程施工内容：

新建部分:

（1）燃气管道总长150米，无缝钢管，管径D60x3.5。

（2）带气切、接线:带气接线共4处,其中DN50/DN100共1处, DN50/DN50共3处。带气切线共49处,其中DN50切线共46处，DN100切线3处。新建引入口共4处,均为DN50引入口。

（3）拆除部分:拆除现状低压埋地燃气管线共计835米，其中:DN100共63米，DN50共772米，材质为钢管;拆除现状低压外爬燃气管线共计810米，其中:DN50共810米,材质为钢管。

包括拆除工程、室外工程、电保护部分、引入口部分等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

4、 项目预算金额：111.12403万元、项目最高限价：110.911833 万元

5、采购要求:满足质量要求，以及时限要求。

1. **商务要求**

1. 工期：42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8月31日 （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施工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皂甲屯村。

2.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3.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4.付款进度:详见合同条款

5.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12个月。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适用于本工程的国家、地方或行业规范

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本工程适用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和标准，以及本市或行业规范、规程和标准。包括设计图纸和其他设计文件中的有关文字说明，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相应使用说明或操作说明等内容，以及国外同类标准的内容等。

1.1.2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和标准之间出现矛盾，承包人应书面要求发包人予以澄清，除非发包人有特别指令，承包人应按照其中要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国家现行规范、规程和标准的最新版本执行。

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要求

 本工程关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具体要求及措施项目内容如下：

根据《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明确安全文明施工费中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2〕190号）、京建发〔2019〕141号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重新调整北京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北京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费用标准（2020）》（京建发【2020】316号）、《关于印发配套2021年〈预算消耗量标准〉计价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等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1〕404号）及北京市的取费文件（以最新的取费文件为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图集》（2019版）（以下简称：《图集》标准化考评标准外的要求的规定，投标人结合本工程特点、工程场地、周围环境、工期进度和作业环境要求及自身的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制定切实可行的施工措施，确保安全施工、文明施工。

3、供应商应根据本工程招标范围及要求规范施工，制定工期计划，确保按期完成施工工作。

4、供应的材料均须达到国家环保、节能有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一切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种、规格、质量要求。

5、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详见清单编制说明

四、其他要求

1.供应商需负责协调、解决消防、公安、建设主管部门、城管、交通、环卫、街道等政府机关及相关部门的关系并按照相关要求办理各项手续:

2.负责对接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检查;对提出的问题或意见及时给予书面答复;负责解决施工中的扰民和民扰等问题，保证工程在良好的外部环境下进行。

3.如本工程涉及以下工作内容，执行以下要求:

3.1、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3.2、运输要求

运输时，确保产品几何形态不变，表面完好无损。

3.3、售后服务要求

在规定的至少一年质保期内，本项目采购的货物的质量问题，投标人负责无偿维修，投标人对产品进行跟踪服务若出现质量问题，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任何形式的通知后，北京市内48小时内赶到现场查看，并立即开展工作，免费维修或更换。

3.4如工程中所用的建筑材料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部及北京市有关建筑工程中限制使用和淘汰的建材产品的规定,并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的相关产品标准,以及《放射性核素限量标准》GB6566,不使用国家及北京建设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布的现行有效的限制、禁止使用的建筑材料及制品。

采购人声明:在开工前提供的现场地质勘察资料及有关现场的市政管线等资料和数据均是以诚实可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在有的和客观的。但采购人并不对上述资料中标示的地下水位标高及管线位置的准确性负责，采购人也不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判断、理解、结论和任何决策负责。供应商应当考虑受地质勘察钻孔数量的限制、局部钻孔勘察并不能完全代表场地的整体状况、地下水文地质情况受到季节性的影响、钻孔勘察后水文地质情况可能变化等情况。因此，供应商有义务通过自己的努力来核查这些资料的准确性。只有当采购人提供的施工现场资料与实际存在实质性的和成交供应商无法合理预见的巨大差异，并给成交供应商的施工组织带来了非人力可以抗拒的和可以证明的明显损失或损害时，采购人才会考虑为其提供的施工现场的资料的适用性承担部分责任，并对采购人此类明显的损失或损害给予适当的分担。

4、工程量清单计价原则

4.1工程量清单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是响应报价、确定综合单价、调整工程量、签订合同、支付工程价款和竣工结算的基础和依据。

4.2工程量清单计价价款包括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

4.3除非采购人对工程量清单予以修改，供应商须依据采购人所提供的材料设备表及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结合本项目的基本技术条件和要求，严格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中的规定和要求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以接受，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将视同该项目费用已包括在其他项目单价或合价内；

4.4任何情况下，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修改（包括任何形式的增加、删除或修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有内容（包括子目列项、工作内容及工程量等），供应商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各供应商应在认真研究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条款、相关技术要求及规范的基础上，对采购人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

5、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应该符合规范、标准的要求且不低于国家、地方现行施工规范、质量评定标准、验收规范、特殊专业有关规定、采购人要求。

**五、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另行发放电子版工程量清单及图纸